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概覽

我們是一家處於全球藥物創新前沿的生物製藥企業，聚焦於腫瘤創新藥物的研究、開發與商業化。我們的歷史可追溯至2006年，當時我們的控股股東先聲藥業開始開展腫瘤業務。於本公司成立前，我們的業務活動主要通過先聲藥業的若干附屬公司（其或其腫瘤業務其後已併入本集團）進行。有關我們控股股東集團的詳細資料，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本公司於2020年12月3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並於2024年2月2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有關本公司成立及主要股權變動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 我們的主要公司發展」。

我們的里程碑

下表載列我們公司及業務發展中的主要里程碑：

年份	里程碑
2006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先聲藥業開始開展腫瘤業務。我們推出了恩度[®]，全球首個重組人血管內皮抑制素。
2020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本公司在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
2022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我們推出了科賽拉[®]，全球首創且是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唯一可於化療前給藥的全系骨髓保護創新藥。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年份	里程碑
2024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我們完成了A輪投資。• 我們推出了恩澤舒[®]，國產首個婦科腫瘤領域獲批用於所有患者人群鉑耐藥卵巢癌適應症的藥物。• 我們完成了三項自主研發創新項目的對外授權，相關項目均處於臨床前及早期臨床階段。

我們的主要公司發展

成立及早期發展

我們的歷史可追溯至2006年，當時我們的控股股東先聲藥業開始開展腫瘤業務。於本公司成立前，我們的業務活動主要通過先聲藥業的若干附屬公司進行。在[編纂]籌備期間，先聲藥業於本公司成立後將部分附屬公司轉讓予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此後本公司成為本業務的控股公司。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我們的附屬公司」。

於2020年12月3日，本公司在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百萬元。於我們成立時，我們由先聲藥業的全資附屬公司海南先聲及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研發副總裁李正濤博士分別持有96.5%及3.5%。

於2022年11月16日，李正濤博士與海南先聲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李正濤博士將其於本公司的全部股權以零對價轉讓予海南先聲，由於其未繳足其認繳的註冊資本。於有關股權轉讓完成後，我們由先聲藥業通過海南先聲間接全資擁有。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於2022年12月5日，為增強我們的資金來源以支持整體業務發展，我們的註冊資本增加人民幣151,115,293.07元至人民幣156,115,293.07元，全部由先聲藥業的全資附屬公司先聲山東認購，對價為人民幣700百萬元。該對價於2023年8月29日悉數結清。

於2022年12月12日，我們的註冊資本進一步增加人民幣143,884,706.93元至人民幣300,000,000元。所有該等增加的註冊資本均由海南先聲認購，以換取海南先聲持有的山東先聲100%股權權益，截至2022年10月31日，經獨立專業估值師評估，該股權的估值為人民幣666,506,299.49元。

上述交易完成後，山東先聲成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並且先聲藥業通過先聲山東及海南先聲分別間接全資擁有我們的50.37%及49.63%。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及後續股權變動情況

於2024年2月2日，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先聲山東及海南先聲為我們的發起人。我們的註冊資本變為人民幣360,000,000元，分為36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已發行股份。

於2024年3月1日，我們的註冊資本增加人民幣26,062,834元至人民幣386,062,834元。所有該等增加的註冊股本由先聲藥業的全資附屬公司先聲江蘇認購，以換取先聲江蘇持有的南京再明醫藥100%股權權益，截至2023年11月30日，經獨立專業估值師評估，該股權估值為人民幣965,306,362.87元。完成後，南京再明醫藥成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先聲藥業通過先聲山東、海南先聲及先聲江蘇分別間接全資擁有我們的46.97%、46.28%及6.75%。

後續我們的股權變動情況主要與[編纂]前投資及[編纂]前股份激勵計劃的實施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編纂]前投資」及「-[編纂]前股份激勵計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控股股東		
— 先聲山東.....	181,338,352	39.03%
— 海南先聲.....	178,661,648	38.46%
— 先聲江蘇.....	26,062,834	5.61%
[編纂]前股份激勵計劃下的股東⁽¹⁾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股東	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 上海佳景益.....	8,573,500	1.85%
— 唐任宏	9,727,500	2.09%
— 李正濤	1,218,000	0.26%
— 沈俊	405,000	0.09%
— 朱振飛	405,000	0.09%
— 高興元	202,500	0.04%
[編纂]前投資者		
— 先進製造基金二期	43,347,406	9.33%
— 中深新創.....	5,418,426	1.17%
— 太平醫療健康.....	5,418,426	1.17%
— 蘇州杏澤.....	2,709,213	0.58%
— 泉州鼎信.....	1,083,685	0.23%
總計	464,571,490	100%

附註：

- (1) 上海佳景益及上述各個人股東所持有的全部股份，均為根據[編纂]前股份激勵計劃授予的股份獎勵的相關股份。上海佳景益為一家於2024年4月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亦是本公司的股份激勵平台，其普通合夥人為唐任宏博士。所有上述個人股東乃本公司僱員，請參閱「-[編纂]前股份激勵計劃」。

[編纂]前股份激勵計劃

為吸引、挽留、激勵本集團核心人才並與其建立長期聯繫，本公司於2024年3月15日採納[編纂]前股份激勵計劃，並於2025年12月30日修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根據[編纂]前股份激勵計劃向共計88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相當於合共20,531,500股相關股份的股份獎勵，約佔緊接[編纂]完成前及緊隨[編纂]完成後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4.42%及[編纂]%（假設[編纂]或[編纂]未獲行使）。

根據[編纂]前股份激勵計劃授予的股份獎勵，由合資格參與者通過以下形式持有：(i)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或(ii)通過持有本公司股份激勵平台上海佳景益的合夥權益間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合共11,958,000股股份由唐任宏博士、李正濤博士、沈俊先生、朱振飛先生及高興元先生直接持有，該等股份乃與以本公司直接股權形式授予彼等的股份獎勵相關並享有表決權及經濟利益；及(ii)合共8,573,500股股份由上海佳景益直接持有，該等股份乃與以上海佳景益合夥權益形式授予若干合資格參與者的股份獎勵相關並僅享有經濟利益。上海佳景益所持股份附帶的表決權，應由唐任宏博士以普通合夥人身份行使。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編纂]前股份激勵計劃授予的股份獎勵相關的上述合共20,531,500股股份包括：(i)本公司於2024年3月19日基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淨資產價值按認購價每股人民幣5.49元新發行的合共20,319,096股股份；及(ii)基於先前認購價格按年增長率上調後，本公司於2025年12月30日按認購價每股人民幣6.18元新發行的合共212,404股股份。截至本文件日期，與該等新發行股份對應的增加註冊資本已全額繳足。相關受讓方應根據[編纂]前股份激勵計劃條款規定的歸屬時間表全額支付認購價。

由於[編纂]前股份激勵計劃並不涉及本公司於[編纂]後授出任何股份獎勵，故並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條文的規限。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D.[編纂]前股份激勵計劃」。

收購、出售及合併

收購南京百家匯創新

於2024年1月1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江蘇生物與江蘇診斷技術（一家由我們的控股股東任用先生及李詩濛女士控制的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該協議，江蘇生物收購江蘇診斷技術持有的南京百家匯創新的100%股權權益，對價為人民幣42,306,500元。該對價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對南京百家匯創新的估值釐定，並已於截至2024年2月1日悉數結清。收購於2024年1月1日完成，其後，南京百家匯創新成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我們收購擁有全面生產支持設施的南京百家匯創新，以提升我們的製造能力。該收購不構成上市規則第4.05A條所定義的重大交易，因此上市規則第4.05A條在此方面不適用。

出售上海先聲

於2025年5月28日，本公司與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先聲南京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向先聲南京出售上海先聲的100%股權權益，對價為人民幣235,991,200元。該對價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對上海先聲的估值釐定，並已於截至2025年5月28日悉數結清。出售已於2025年7月23日完成，據此，上海先聲不再為本集團的成員公司。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我們出售上海先聲以優化我們的資產結構，原因是其處於投資在建項目的階段，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為本集團帶來收益。因此，有關出售對我們的業務營運或整體財務表現並無重大不利影響。

除上文所述者外，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出售或合併。

我們的附屬公司

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附屬公司的詳情：

附屬公司	成立地點 及日期	業務開始日期	主要業務活動
山東先聲 ⁽¹⁾	1999年6月30日， 中國	1999年6月30日	藥品研發、生產及 銷售
南京再明生物 ⁽¹⁾	2012年3月14日， 中國	2012年3月14日	藥品研發
先合津生物科技 ⁽¹⁾⁽⁷⁾	2017年1月11日， 中國	2017年1月11日	藥品研發
江蘇生物 ⁽²⁾	2017年7月10日， 中國	2017年7月10日	藥品研發、生產及銷售
南京百家匯創新 ⁽³⁾	2017年7月10日， 中國	2017年7月10日	藥品生產
上海先聲再明 ⁽⁴⁾	2022年9月27日， 中國	2022年9月27日	藥品研發
江蘇再明 ⁽⁶⁾	2022年12月9日， 中國	2022年12月9日	藥品研發及銷售
北京先聲 ⁽⁶⁾	2022年12月27日， 中國	2022年12月27日	藥品研發
南京再明醫藥 ⁽⁵⁾	2023年1月17日， 中國	2023年1月17日	藥品研發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附屬公司	成立地點 及日期	業務開始日期	主要業務活動
Zaiming US ⁽⁶⁾	2023年2月17日， 美國	2023年2月17日	藥品研發及臨床前發現
上海再明 ⁽⁶⁾	2023年12月18日， 中國	2023年12月18日	藥品研發
上海先緯 ⁽⁶⁾	2024年1月25日， 中國	2024年1月25日	藥品研發
深圳先聲 ⁽⁶⁾	2024年6月27日， 中國	2024年6月27日	藥品研發

附註：

- (1) 山東先聲於2022年12月12日由海南先聲轉讓予本公司，詳情載於「我們的主要公司發展－成立及早期發展」。此後，山東先聲及其當時的附屬公司南京再明生物及先合津生物科技均成為我們的全資或非全資附屬公司。
- (2) 江蘇生物於2022年12月5日由先聲南京轉讓予本公司，對價為人民幣398,500,000元，該款項已於2023年8月29日悉數結清。此後，該公司成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 (3) 南京百家匯創新於2024年2月1日由江蘇診斷技術轉讓予江蘇生物，詳情載於「－收購、出售及合併－收購南京百家匯創新」。此後，該公司成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 (4) 上海先聲再明（連同其當時唯一股東上海先聲）於2022年12月26日由先聲南京轉讓予本公司，對價為人民幣3,810,000元，該款項已於2023年8月29日悉數結清。此後，該公司成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 (5) 南京再明醫藥於2024年3月4日由先聲江蘇轉讓予本公司，詳情載於「－我們的主要公司發展－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及後續股權變動情況」，此為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5及31所述之共同控制下轉讓。此後，該公司成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 (6) 上述各實體自成立以來均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 (7) 本公司間接持有先合津生物科技51%的股權，但由於本集團未能控制其董事會，故先合津生物科技的財務報表並未併入本集團財務報表。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編纂]前投資

概覽

自我們成立以來，我們已獲得一輪[編纂]前投資（即A輪投資），有關詳情概述如下。

協議日期	2024年2月24日及2025年4月21日
投資者名稱	先進製造基金二期、中深新創、太平醫療健康、蘇州杏澤及泉州鼎信
對價結清日	2025年6月6日
認購股份數目	57,977,156股股份
已付對價總額	人民幣1,070百萬元
每股概約成本	人民幣18.46元
對[編纂]的折讓 ⁽¹⁾	[編纂]%
隱含投資後估值 ⁽²⁾	人民幣85.7億元
對價基準	A輪投資的對價乃經考慮（其中包括）本集團的市值、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後與[編纂]前投資者公平磋商後釐定。
[編纂]前 投資所得款項用途	我們利用A輪投資所得款項進一步發展業務及為日常營運提供資金。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A輪投資的所有所得款項已悉數動用。
對本公司的戰略利益	本集團可受惠於[編纂]前投資者注入的額外資本及其知識及經驗。彼等的投資顯示彼等對本集團業務營運的信心，並作為我們表現及前景的認可。
禁售期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所有現有股東（包括[編纂]前投資者）須受[編纂]後12個月的禁售期規限。

附註：

- (1) 假設[編纂]固定為[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
- (2) 隱含投資後估值乃根據(i)就A輪投資向本公司支付的每股成本及(ii)緊隨A輪投資後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特別權利

我們根據[編纂]前投資向[編纂]前投資者授出慣常特別權利，其中(i)贖回權於緊接本公司向聯交所提交[編纂]申請日期前一天終止；及(ii)其他特別權利，包括優先購買權、共同出售權、優先認購權、反稀釋權、清算優先權、股息權、股份轉讓限制、優先共同投資權、信息及查閱權、參與重組權、董事會及股東大會特別安排及最優惠待遇，將於緊接[編纂]完成前一天終止。贖回權將於以下較早者恢復：(a)本公司撤回[編纂]申請，或申請無效且於其後六個月內並無重新提交；(b)有關主管機關拒絕或退回本公司的[編纂]申請；及(c)本公司未能於2028年12月31日前完成合資格[編纂]。

有關[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

下文載列我們[編纂]前投資者的描述。

(a) 先進製造基金二期

先進製造基金二期於2019年6月18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及管理人為獨立第三方國投招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國投招商」）。國投招商擁有十名股東，其中兩名最大股東各持有21.05%股權，包括中國國投高新產業投資有限公司（由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政府機構，定義見上市規則）最終控制）及招商局資本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由招商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間接擁有50%權益，而該實體則由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先進製造基金二期擁有超過30名有限合夥人，合夥人各自持有少於30%合夥權益，且為獨立第三方。

(b) 中深新創

中深新創於2019年8月21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其普通合夥人為深圳優岳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深圳優岳」），其普通合夥人為優山創業投資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優山創業投資」）。深圳優岳分別由陳迎九及其他五名有限合夥人擁有33.08%及64.92%權益，各合夥人均為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獨立第三方並持有深圳優岳少於30%的合夥權益。優山創業投資由陳迎九及房斌（均為獨立第三方）擁有95.00%及5.00%的權益。中深新創有18名有限合夥人，合夥人於其中各自持有少於30%合夥權益，且為獨立第三方。

(c) 太平醫療健康

太平醫療健康於2021年10月11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生物製藥及醫療保健行業領域的投資及資產管理。太平醫療健康由太平創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太平創新投資」）（作為其普通合夥人及私募基金管理人）、太平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太平人壽」）及深圳市福田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為獨立第三方）分別擁有0.02%、76.91%及23.07%。太平創新投資由太平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太平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由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966.HK）（「太平保險」）及比利時富傑保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比利時富傑保險」）分別擁有80.00%及20.00%。太平人壽由太平保險、金柏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及比利時富傑保險分別持有75.10%、12.45%及12.45%，各公司均為獨立第三方。

(d) 蘇州杏澤

蘇州杏澤於2022年12月12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蘇州杏澤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杏澤股權」），其普通合夥人為上海杏澤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杏澤資本」）。杏澤股權分別由上海築手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上海築手」）及上海月溢投資中心（有限合夥）（「上海月溢」）（作為其有限合夥人）擁有51.86%及47.14%權益。上海築手分別由劉文溢（作為其普通合夥人）及強靜（作為其有限合夥人）擁有1.00%及99.00%權益。上海月溢分別由劉文溢（作為其普通合夥人）及毛偉雄（作為其有限合夥人）擁有51.00%及49.00%權益。劉文溢、強靜及毛偉雄均為獨立第三方。杏澤資本由劉文溢最終控制，劉文溢直接持有其46.67%股權，並通過上海築手間接控制其15.00%股權，杏澤資本概無其他股東持有其30%或以上股權。蘇州杏澤有19名有限合夥人，各為獨立第三方，持有少於30%的合夥權益。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e) 泉州鼎信

泉州鼎信於2023年10月13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投資及資產管理。泉州鼎信由錦綉中和(北京)資本管理有限公司(「錦綉中和」)(作為其普通合夥人及私募基金管理人)、河北立中有色金屬集團有限公司(「河北立中」)及其他九名有限合夥人(各為持有泉州鼎信少於30%合夥權益的獨立第三方)分別擁有4.29%、42.92%及52.79%。

錦綉中和由獨立第三方張敬庭最終擁有。其由(i)張敬庭擁有30.80%；(ii)共青城中潤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擁有16.72%，張敬庭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擁有96.77%；(iii)共青城和潤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擁有9.68%，張敬庭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擁有9.09%及其他六名各自持有少於30%合夥權益的有限合夥人持有90.91%；(iv)共青城長和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擁有8.80%，張敬庭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擁有99.01%；及(v)其他五名股東(各為持有其股權少於30%的獨立第三方)擁有34.00%。河北立中由天津立中合金集團有限公司(「天津立中」)及其他十名個人股東分別擁有81.62%及18.38%，彼等均為持有其股權少於30%的獨立第三方。天津立中由九名股東擁有，各股東均為持有其股權少於30%的獨立第三方。

遵守[編纂]前投資指南

基於(i)[編纂]前投資的對價已於我們首次向聯交所提交[編纂]申請前不少於28個整日不可撤回地結清；及(ii)授予[編纂]前投資者的所有特別權利已終止或將於緊接[編纂]完成前終止，聯席保薦人確認[編纂]前投資符合《新[編纂]申請人指南》第4.2章的指引。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公眾持股量及自由持股量

緊隨[編纂]（假設[編纂]及[編纂]未獲行使）及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完成後，本公司將擁有[編纂]股未上市股份及[編纂]股H股，其中：

- (i) [編纂]股未上市股份（佔我們[編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約[編纂]%）將不會被視為公眾持股量的一部分，原因是該等未上市股份不會轉換為H股；
- (ii) 在[編纂]股H股中，
 - 將由海南先聲及先聲江蘇持有的未上市股份轉換的[編纂]股H股（佔[編纂]後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約[編纂]%）將不會被視為公眾持股量的一部分，原因是該等股東為本集團的核心關連人士；
 - 將由上海佳景益、唐任宏、李正濤、沈俊、朱振飛及高興元持有的未上市股份轉換的[編纂]股H股（佔[編纂]後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約[編纂]%）將不會被視為公眾持股量的一部分，由於該等股東慣於就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彼等所持與根據[編纂]前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股份獎勵相關的股份接受本公司的指示；
 - 將由[編纂]前投資者持有的未上市股份轉換的[編纂]股H股（佔[編纂]後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約[編纂]%）將計入公眾持股量，原因是該等股東均(i)不屬於本集團的核心關連人士；(ii)沒有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就收購股份提供資金；或(iii)並非慣於就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其名義登記或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接受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的指示；及
 - 本公司將根據[編纂]向公眾股東發行的[編纂]股H股（佔[編纂]後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約[編纂]%）將計入公眾持股量。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編纂]

[編纂]

我們的[編纂]將構成先聲藥業的[編纂]。有關[編纂]的建議已由先聲藥業根據第15項應用指引提交聯交所批准，而聯交所已確認先聲藥業可進行[編纂]。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規定，先聲藥業須適當考慮現有股東的利益，向其提供股份的[編纂]，方式可為以實物分派現有股份，或賦予其在[編纂]現有股份或新股份時的[編纂]。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亦規定，先聲藥業各少數股東可通過股東大會決議案，決定放棄該等[編纂]。先聲藥業將以[編纂]的方式，向[編纂]提供該等[編纂]。有關[編纂]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編纂]的架構」章節。

先聲藥業董事會認為，[編纂]對先聲藥業及本公司均屬有益，理由如下，其中包括：

- (i) [編纂]將使保留先聲集團及本集團各自專注於針對特定市場的業務領域，將更精準地滿足各自的患者需求，更有效地分配資源，激發創新活力，應對全球藥物研發競爭，使兩個集團實現更有效的資本配置，並對新興業務機會作出更迅速的反應，最終推動加速增長；
- (ii) [編纂]將使保留先聲集團及本集團各自建立獨立的領導平台，從而加強兩個集團的運營管理能力。此清晰架構使各集團管理團隊能更專注於其各自的業務線，提高決策效率，並制定包含股份激勵計劃的高度針對性的管理策略，確保核心人員的招聘、激勵及保留直接符合其獨有業務目標；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iii) 本集團的業務規模已達至我們認為足以獨立[編纂]的水平。[編纂]將使本公司成為獨立[編纂]實體，並擁有專屬的融資平台。[編纂]後，保留先聲集團及本集團將分別受益於各自獨立融資渠道，並直接接觸股權及債務資本市場。此資本架構預期將提升兩個集團的財務靈活性、加大資本支持並優化現金流，以支持兩個集團的可持續增長，進而旨在為兩個集團的股東提供更好的回報；及
- (iv) [編纂]後，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將繼續併入先聲藥業的財務報表，因此先聲藥業將持續全面保持對本集團業務發展與價值創造的可見性與參與度，同時繼續享有本集團未來發展及增長所帶來的利益。

資本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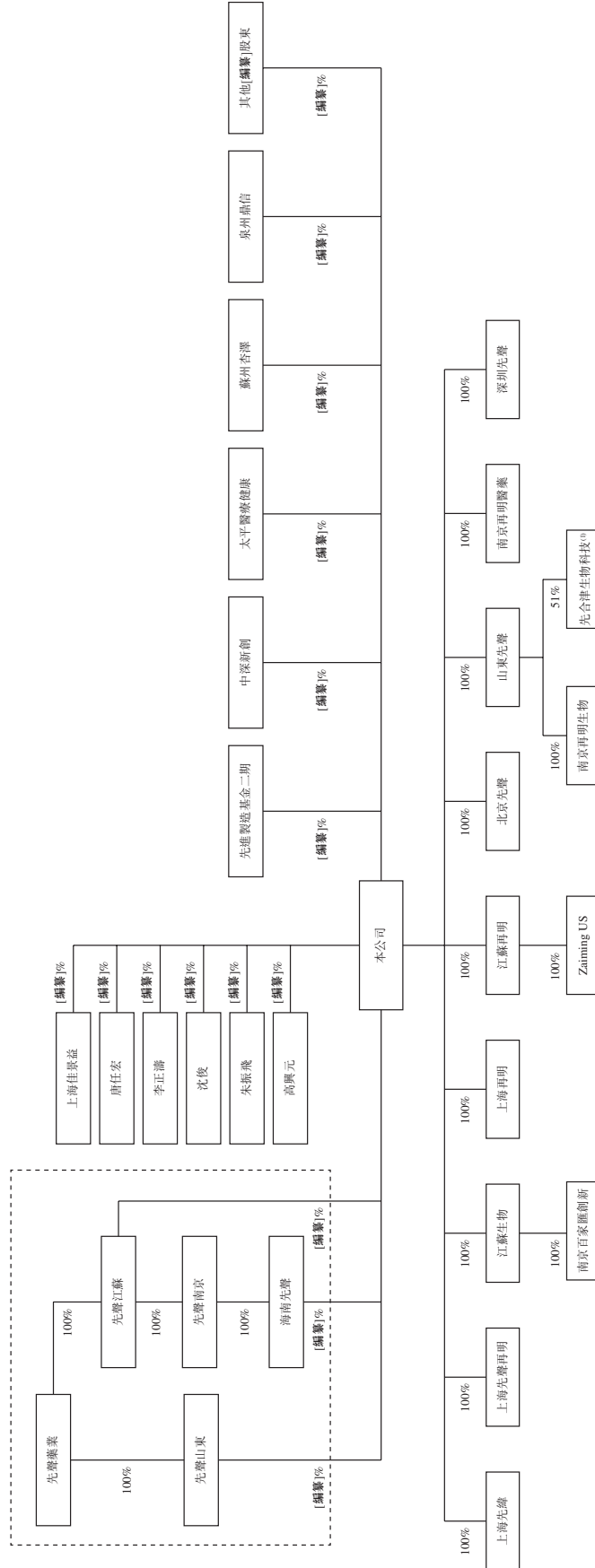
下文載列本公司(a)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b)緊隨[編纂]完成(假設[編纂]或[編纂]並無獲行使)及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的資本化概要。

股東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編纂]完成後 (假設[編纂]或[編纂]並無獲行使) 及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百分比	[編纂]數目	[編纂]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百分比
控股股東					
— 先聲山東	181,338,352	39.03%	[編纂]	[編纂]	[編纂]%
— 海南先聲	178,661,648	38.46%	[編纂]	[編纂]	[編纂]%
— 先聲江蘇.....	26,062,834	5.61%	[編纂]	[編纂]	[編纂]%
小計	386,062,834	83.10%	[編纂]	[編纂]	[編纂]%
先進製造基金二期	43,347,406	9.33%	[編纂]	[編纂]	[編纂]%
唐任宏	9,727,500	2.09%	[編纂]	[編纂]	[編纂]%
上海佳景益.....	8,573,500	1.85%	[編纂]	[編纂]	[編纂]%
中深新創.....	5,418,426	1.17%	[編纂]	[編纂]	[編纂]%
太平醫療健康.....	5,418,426	1.17%	[編纂]	[編纂]	[編纂]%
蘇州杏澤.....	2,709,213	0.58%	[編纂]	[編纂]	[編纂]%
李正濤	1,218,000	0.26%	[編纂]	[編纂]	[編纂]%
泉州鼎信.....	1,083,685	0.23%	[編纂]	[編纂]	[編纂]%
沈俊	405,000	0.09%	[編纂]	[編纂]	[編纂]%
朱振飛	405,000	0.09%	[編纂]	[編纂]	[編纂]%
高興元	202,500	0.04%	[編纂]	[編纂]	[編纂]%
其他[編纂]股東	—	—	[編纂]	[編纂]	[編纂]%
總計	464,571,490	100%	[編纂]	[編纂]	[編纂]%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緊隨[編纂]後的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及[編纂]未獲行使)本集團的簡化公司架構：



附註：

[虛線框] 指我們的直接控股股東。

(1) 請參閱「緊接[編纂]前的公司架構」圖表的相應附註。